

建議擴大關注東南九龍
供水及排水工程計劃工作小組的
職權範圍

目的

本文件的目的是請議員考慮擴大現時「關注東南九龍供水及排水工程計劃工作小組」的職權範圍至包括關注煤氣、中華電力和電訊盈科等公用機構因進行工程而帶來影響。

背景

2. 本屆黃大仙區議會在二零零四年一月六日第一次會議上，通過成立「關注東南九龍供水及排水工程計劃工作小組」，職權範圍如下：
 1. 關注東南九龍第一期發展供水系統計劃的設計及施工的進展情況及其對黃大仙區內居民的影響；
 2. 就東南九龍第一期發展供水系統計劃的設計及施工的實施情況，向有關政府部門反映意見。

(節錄自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3/2004 號附件 I)

建議

3. 對區內居民而言，水務和渠務工程計劃的性質，與公用機構因進行檢查和維修而展開工程十分相似，這些工程與居民的生活也息息相關，但由於現時工作小組的工作範圍沒有涵蓋這些工程，令區議會難以主動和直接地就這些工程項目對有關機構提出意見。鑑於區議會議員非常關注工程帶來的影響，尤其是交通影響，現建議擴大關注東南九龍供水及排水工程計劃工作小組的職權範圍，以便工作小組討論其他公用機構，例如中華電力、中華煤氣公司、電訊盈科和其他網絡

供應商因檢查、維修而展開的工程，在同一工作小組中討論這些工程計劃相信會更有效益。

4. 在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六日工作小組的會議上，多位組員均表示十分支持上文第 3 段的建議，並建議將工作小組工作的職權範圍修訂如下：

1. 關注各政府部門及公用機構在黃大仙區內和鄰近地區開展的工程項目的設計及施工的進展情況及其對黃大仙區內居民的影響；
2. 就黃大仙區內和鄰近地區由政府部門及公用機構展開的工程項目的設計及施工的情況，向有關政府部門及公用機構反映意見。

5. 隨著職權範圍的擴大，工作小組的名稱亦建議修改為「政府及公用機構工程計劃工作小組」，英文名稱為 Working Group on Government and Public Utility Works Projects 。

6. 現將工作小組的建議(上文第 4 至 5 段)提交區議會大會考慮，如獲通過，秘書處會發信通知有關的公用機構，以便保持聯繫。

文件提交

7. 本文件將提交黃大仙區議會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八日第十三次會議，以供討論，請議員考慮是否通過上文第 4 至 5 段。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零五年十月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35/5/10 Pt.3